

在法院集中送拘过程中，他们还款了！

记者跟随宝山法院执行法官走进涉民生专项集中执行行动

□ 见习记者 王葳然

“钱法官，意外之喜啊，我回去要定制一面锦旗送给你们表示感谢！”

近日，在宝山区人民法院开展的涉民生专项集中执行行动中，记者见到了一位心情十分激动的七旬老人顾老太。借款三十多万元却始终没有回款，困扰了顾老太六年多，而这件烦心事在法院的持续推动下，终于在这个冬天有了解决的契机。

在当天的集中执行中，法院对 19 人宣布司法拘留措施，其中 9 人在宣布拘留措施后，或当场履行完毕，或实质性化解纠纷。在此次集中执行中，记者就跟随执行法官了解了顾老太的经历。

七旬老太借款“打水漂” 一对父子成被执行人

当天早上 8 时 45 分，记者来到宝山法院执行局。与室外清冷的寒风形成鲜明对比的是，多位执行法官正马不停蹄地对当天计划执行的 8 个案件进行梳理。

“七年前，我参加了一个老同学聚会，听一个老同学说她认识一个朋友，在崇明办农业合作社养殖灵芝，很有前景，并且说会有分红，我们几个人就一起借钱给他（施某家）。”顾老太告诉记者。

执行当天，顾老太早早就来到法院，但未见被执行人施某家和儿子施某文现身，这让老人不禁担心起来。

记者了解到，2018 年施某家以投资种植农作物为由，向顾老太陆续借款 32 万元，

随后施某家还向顾老太出具了 3 张《借条》。

到了借款期限，在顾老太的几番催促下，施某家偿还了 69000 元，但仍有 251000 元至今未还，顾老太便将施氏父子二人诉至法院，希望拿回积蓄。经法院调解后，被告施某家、施某文以及上海某农业种植专业合作社仍未履行义务，顾老太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

“我从去年 10 月就开始承办这个案子，申请人和被执行人都是老年人这一点引起了我的关注。”本案执行法官钱政骁表示，“我通过法院后台数据了解了关联案件，发现被执行人施某家名下有大量的案件未了结，大多数集

中在崇明，而且金额也都不小，如果他正常经营的话，即便回款比较难，也不至于会欠这么多钱。”

钱政骁认为，这一现象的背后另有隐情，便开具调查令。调查结果反馈，施某家在当地进行的是农作物的租种，同时在自家宅基地进行房屋扩建。“我们依法冻结了被执行人施某家名下多个银行账户，但可供执行的财产很少。我们也查封了被执行人施某文名下新能源车辆，但未能实际控制。”

执行行动并未就此结束。上午 9 时 15 分，施氏父子来到法院。双方相对而坐，在钱政骁的引导下，开始协商还款方案。

还款方案未达成一致 申请人请求强制执行

“今天申请人和被执行人都在这里了，你们看看怎么协商吧，下面请依次发言。”钱政骁说道。

“我的要求就是今天一次性付 10 万块，剩下的一年一次，分两次付清，否则我们也没有谈的必要了！”顾老太情绪激动地说。

“钱是我爸借的，又不是我借的，他借来做什么我也不清楚，并且我现在也没钱。”被执行人施某文回答道，似乎尚未意识到即将面临的后果。

“请你注意行为举止，坐端正。现在就是让你们看一

下，还有可谈的余地吗？”

“我说一个月还 5000 元，但对方不同意。”

“申请人同意被执行人的方案吗？”

“这个和我们一开始调解书里的还款方案是不一致的，我们不同意这个方案。”经过一番激烈的讨论，协商未果，顾老太向执行法官申请对施氏父子进行拘留。

“鉴于被执行人拒不履行的行为，依申请人所请，法院依法对被执行人施某家、施某文采取司法拘留 15 日的措施。”钱政骁当场宣布了拘留

决定。

随后，钱政骁问施某家：“你借来的钱都用来干什么了？”

“合作社和房子。”

“什么房子？”

“一千七百平米的房子。”

而就在集中送拘的过程中，施某家、施某文表示愿与申请人商讨还款方案。后经协商，父子二人表示当场可支付顾老太 10 万元，并将施某文名下车辆新能源车辆交由法院处置，双方由此达成执行和解，顾老太也同意提前解除拘留措施。

聚焦



宝山法院执行局集中宣布拘留

多方位排查保护胜诉权益 老年人应提高防风险意识

“我们的网络执行查控系统会对涉老、涉少、涉诈、涉刑 4 类案件有重点提示，根据主体的不同设置了 4 类标识，以便承办人进行识别，同时排查相关风险。”钱政骁告诉记者，“此外，在执行阶段，有的被执行人的部分财产可能并未登记在系统之内，对于此类案件，我们会先进行系统查询，再加上当事人提供相关信息，两种方法并行来更加全面地排查被执行人可供执行的财产。”

而司法保护是一种处于后端的保护，如何避免此类现象的发生才是更为重要的。

“从源头上来讲，还是应当提高老年人防风险的意识，以投资农作物的名义借钱这一类现象有很多，可能前期会有一些回款，但到了后面没有回款了，老年人就感觉是被‘骗钱’了。从法律关系上来讲是属于民间借贷，但这其中的法律风险是显而易见的，而且这些资金的走向难以查询，就给后续的处置增加了困难。”钱政骁表示，“所以说，这一类案件还是要从源头上防控，通过社会合力来减少这类现象的

发生，如果仅靠抓末端，那么效果就没有那么好。”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，今年，宝山法院共计开展 5 次集中执行行动，各类案件执行到位金额 355 万余元，对 66 人宣布司法拘留措施，并对涉嫌拒不履行判决、裁定罪的两名被执行人定罪量刑，有效保障当事人的胜诉权益，以执行解民忧、护民生。

此外，集中执行当天，宝山法院还举行了欠薪案件执行案款集中发放活动，以现金支票的形式向 41 名劳动者发放 140 余万元。

“今年以来，法院通过开辟快速执行绿色通道，建立欠薪排查预警机制等，同时，加强与劳动仲裁部门以及工会的沟通联系，探索区总工会提前介入，代为支付保证金或提供保函的模式，最大限度实现弱势群体合法权益，保护劳动者劳动所得。”宝山法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吴小国介绍，“此外，根据人社局共享的欠薪平台 4415 件线索以及街镇排查通报的 60 项劳资纠纷隐患，宝山法院提前掌握此类案件的审理和履行情况，做好执前督促工作。”



执行法官钱政骁引导申请人与被执行人双方进行协商